

证券代码：002427

证券简称：*ST 尤夫

公告编号：2019-044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有解释性说明的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尤夫	股票代码	002427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赖建清	黄瑱	
办公地址	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	浙江省湖州市和孚镇工业园区	
电话	0572-3961786	0572-3961786	
电子信箱	bs@unifull.com	huangzhen@uniful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目前拥有涤纶工业丝和锂电池两大业务板块，并通过参股投资，布局氢燃料电池产业。

（一）涤纶工业丝

公司目前是国内涤纶工业丝行业的龙头企业，具备完整的产、供、销经营链条。公司产品的盈利能力保持在同行业中的较高水平，公司以优异品质的产品，健全的营销网络，强大的品牌影响力，先进的生产工艺，形成了较强的核心竞争力。

公司涤纶工业丝业务的主要产品为涤纶工业丝、浸胶硬、软线绳、胶管纱线、帘子布和特种工程用帆布。涤纶工业丝广泛应用于轮胎帘子布、输送带帆布、浸胶线绳等橡胶骨架材料，蓬盖布、广告布、屋顶材料、膜结构等PVC涂层织物、阳光面料、土工织物、过滤材料、汽车安全带、吊装带、紧固带、捆扎带、缆绳、缝纫线、各种管材、网类织物等产业用纺织品，最终应用领域广泛覆盖农业、工业、交通运输业、基础设施及环保、建筑、防护、汽车制造、广告、休闲娱乐等诸多方面。浸胶硬、软线绳及胶管纱线作为

优异的橡胶骨架材料，广泛应用于轮胎、各种传动带，各种胶管等橡胶制品产业用领域。帘子布和特种工程用布，广泛用于轻卡和轿车子午线轮胎、各类输送带及其它多种工业用途。

（二）锂电池

公司分别于2016年11月、2017年12月完成收购智航新能源的51%股权和49%股权，外延切入新能源汽车动力电池产业。智航新能源是一家专业从事新能源汽车三元动力锂电池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与服务，拥有三元正极材料、电芯和PACK系统的完整生产线的新能源企业。

智航新能源是国内新能源汽车的电池供应商之一，拥有优良的科研队伍与强大的自主创新能力，生产设备先进，产业链配套完备，并拥有1万吨正极材料产能、日产100万支18650锂电池电芯产能（约3.5GWh）以及与之配套的PACK系统完整生产线。

作为新能源汽车价值链的关键环节和核心部件，动力锂电池具有能量密度高、循环寿命长、环境友好等特点，目前已成为绝大部分新能源汽车采用的动力来源。

（三）氢燃料电池

公司于2017年7月投资武汉众宇25%的股权，以实现氢燃料电池产业的布局。武汉众宇于2011年成立，主营业务为燃料电池电堆及系统方面的产品开发、生产、销售以及技术服务，是一家具备“制氢、气体压缩、氢燃料电池系统及核心部件”技术，在氢能产业链上覆盖较广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为燃料电池无人机动力系统、燃料电池电堆、41KW、60KW车用燃料电池动力系统等。武汉众宇于2015年当选为中国电器工业协会燃料电池分会副理事长单位，同时也是中国燃料电池汽车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理事单位。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差错更正

单位：人民币元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营业收入	3,860,460,841.01	5,111,627,446.90	5,084,374,549.34	-24.07%	2,460,089,491.91	2,460,089,491.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6,943,160.99	327,524,468.10	323,881,605.55	-423.25%	168,616,157.87	168,616,157.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073,984,409.59	298,058,977.13	294,416,114.58	-464.78%	145,810,496.44	145,810,49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5,624,596.35	335,687,319.76	335,687,319.76	-217.86%	384,622,492.35	384,622,492.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2.63	0.82	0.82	-420.73%	0.42	0.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2.63	0.82	0.82	-420.73%	0.42	0.4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1%	14.21%	13.71%	-96.02%	7.80%	7.8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资产总额	6,349,158,943.73	7,877,559,180.80	7,870,416,313.05	-19.33%	5,735,874,297.80	5,735,874,29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46,189,789.49	1,804,257,364.81	1,797,114,497.06	-58.48%	2,204,565,448.47	2,204,565,448.4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详见第五节之“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及公司于本报告发布日披露的《关于 2017 年度会计差错更正的公告》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854,840,463.32	1,052,322,980.64	1,017,312,532.07	935,984,864.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6,434,848.20	6,712,403.09	-8,104,478.37	-1,061,985,933.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2,600,301.05	2,464,145.94	-17,279,874.76	-1,071,768,981.8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4,471,962.09	-75,361,352.22	46,984,737.98	77,223,979.88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5,67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1,021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湖州尤夫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19%	116,241,252	0	质押	116,241,252	
					冻结	116,241,252	
上海垚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2%	41,871,368	0			
佳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7.22%	28,750,800	0	质押	27,830,000	
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中融－证赢 13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其他	6.99%	27,830,000	0			
翁中华	境内自然人	4.51%	17,937,440	13,453,080	质押	17,937,440	
					冻结	17,937,440	
云南国际信托	其他	3.68%	14,656,805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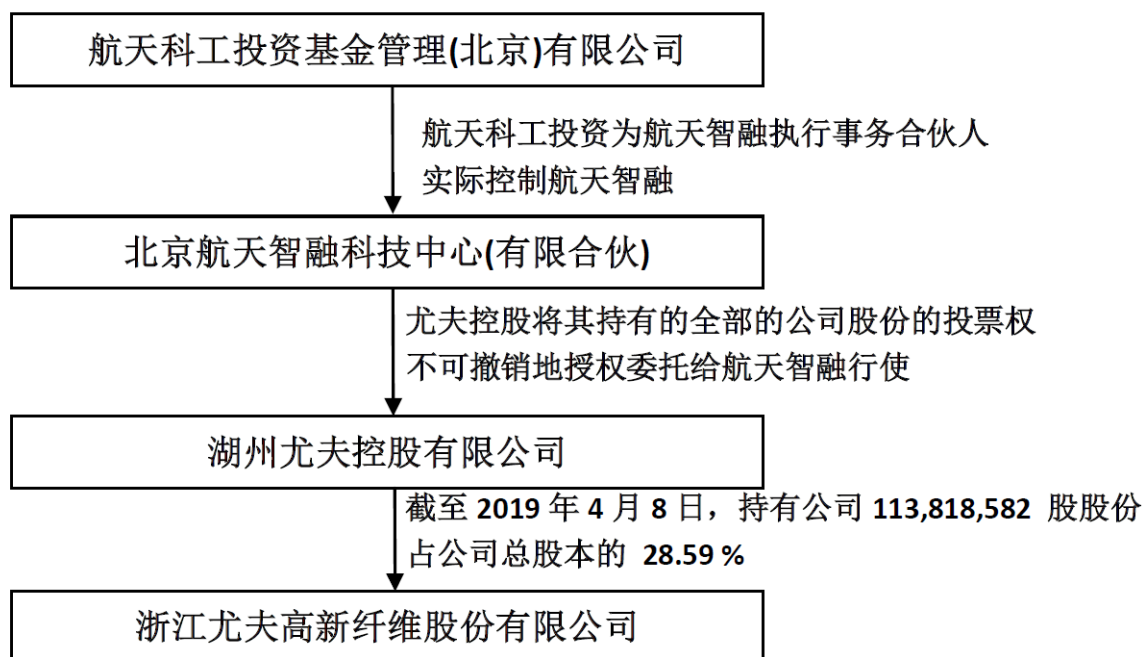
有限公司一盛锦 4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王远	境内自然人	0.75%	2,972,791	0		
李茵茵	境内自然人	0.70%	2,775,992	0		
刘文平	境内自然人	0.65%	2,591,100	0		
陶荷花	境内自然人	0.65%	2,574,14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翁中华先生是公司副董事长兼联席总裁；云南国际信托有限公司-盛锦 43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由我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原负责人周发章先生委托设立；上海焱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与中融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中融一证赢 130 号集合资金信托计划为一致行动人；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存在《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未知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2018年以来，公司经历了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民间借贷诉讼、内控机制失效、众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7年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和退市风险警示等事项，这些事项对公司整体的生产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涤纶工业丝业务板块受到的影响相对较小，生产经营基本正常；公司锂电池板块同时受到国家新能源汽车补贴下调、行业景气等因素的影响，产销同比下降，开工率不足，收入下降并出现亏损。

2、经过对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商誉及其应收账款进行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公司2018年度专项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合计约9亿元。

3、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6,349,158,943.73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9.33%；营业收入3,860,460,841.01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4.0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46,943,160.99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23.25%；基本每股收益-2.63元/股，比上年同期减少420.73%。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涤纶工业丝	3,137,042,350.06	816,532,655.27	26.03%	19.45%	19.66%	0.05%
动力锂电池	254,164,344.33	-58,289,812.38	-22.93%	-83.99%	-111.66%	-54.44%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8年营业收入较2017年同比下降24.07%，营业成本较2017年同比下降21.02%，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同比下降423.25%，主要系报告期内智航新能源的营业收入下降及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6月15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

2、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序号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2017年12月31日 /2017年度变动金额
1	本公司编制2018 年度财务报表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采用尚未执行新金融准则和新收入准则的报表格式，此项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对资产总额和净利润不产生影响。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应收票据	-303,274,147.55
			应收账款	-1,450,747,299.44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754,021,446.99
2			应付账款	-766,849,020.0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766,849,020.00
3			应收利息	-253,211.81
			其他应收款	253,211.81
4			工程物资	-377,737.46
			在建工程	377,737.46
5			应付利息	-21,118,192.11
			其他应付款	21,118,192.11
6			管理费用	-177,261,831.89
			研发费用	177,261,831.89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尤夫股份”）近期发现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存在会计差错事项，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企业会计准则第29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会计差错进行了更正，并对 2017 年财务报表进行了调整。本次更正前 2017 年度财务报表以尤夫股份于 2018 年4月27日编制并披露的《浙江尤夫高新纤维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为基准。更正的财务报表格式按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 的相关规定执行。现将会计差错更正事项说明如下：

一、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

公司通过自查发现，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苏智航新能源有限公司 2018 年 1 月销售退回 27,252,897.56 元，涉及成本 18,136,823.24 元，其中（1）深圳博宇创新科技有限公司退回 18650 电芯 2.6Ah1C 共 2413200 支，公司退货单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2 日至 2018 年 1 月 4 日，不含税金额 21,038,153.95 元，应冲减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 21,038,153.95 元，应冲减 2017 年度主营业务成本 14,479,200.00 元；（2）江苏正昀新能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退回 18650 电芯 2.6Ah1C 共 692500 支，公司退货单日期为 2018 年 1 月 2 日，不含税金额 6,214,743.61 元，应冲减 2017 年主营业务收入 6,214,743.61 元，应冲减 2017 年主营业务成本 3,657,623.24 元。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及《企业会计准则第 29 号——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公司对以上资产负债表日后销售退回的账务处理进行追溯调整。

二、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对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影响

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对智航新能源 2017 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影响数为 -714.29 万元，故会计差错更正将影响各相关方确认的智航新能源 2017 年度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结论。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十一节、八中之所述。

（4）对 2019 年 1-3 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 适用 □ 不适用

2019 年 1-3 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以上

净利润为正，同比下降 50%以上

2019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100.00%	至	-50.00%
2019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区间（万元）	0	至	821.74
2018 年 1-3 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1,643.48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由于行业竞争加剧、中美贸易战前景不明朗及人民币升值等因素影响，客户观望气氛浓厚，公司涤纶工业丝板块的收入同比基本持平，但产品毛利率出现一定程度下降； 2、受到国家新能源汽车政策、行业景气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锂电池板块产销同比下降，开工率有待进一步提高。		